

警苑哲思



傅长才 著



群众出版社

警苑哲思

傅长才 著

群众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警苑哲思 / 傅长才著.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16. 1

ISBN 978 - 7 - 5014 - 5484 - 6

I. ①警… II. ①傅… III. ①公安工作—绥化市—文集 IV. ①D631 - 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003555 号

警苑哲思

傅长才 著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政编码: 10007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普瑞德印刷厂

版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 月第 1 次

印 张: 8.75

开 本: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字 数: 200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5014 - 5484 - 6

定 价: 38.00 元

网 址: www.qzcb.com

电子邮箱: qzcb@sohu.com

营销中心电话: 010 - 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 (门市): 010 - 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网购、邮购): 010 - 83903253

文艺分社电话: 010 - 83901330 010 - 83903973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目 录

思考为公安工作插上翅膀（代序）／张 策	1
自 序	4
用哲学统领公安工作	6
关于公安队伍建设的思考	8
精心打造和谐公安队伍	31
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需要弄清的几个关系	40
弄清五个关系 确保公安执法理性化	51
努力提高领导者的“四个基本能力”	57
重新审视机关的纪律作风建设	63
谈落实	70
坚持“六练” 打造精兵	74
深刻认识典型 深入学习典型	79
公安队伍教育整顿势在必行	84
督察——公安工作的杠杆	90
能力 = 理论 + 实践	94
论人治与法治的关系	96
要讲警力有机构成	98
质量—执法工作的生命	101

人口管理要加强六个对接	113
社会治安的基本规律	118
警务成本分析	120
关于公安机构改革与警力下沉的思考	129
公安机关要以打为主	134
警力与警民关系	137
对宽松经济发展环境的再认识	142
公安工作要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	144
再谈学习	154
关键要有长期思想	164
公安信息与公安决策	166
主次与先后	170
领导者应该抓什么	174
公安思想政治工作与公安业务工作	178
任务、目标与方法	182
公安工作与民生	186
哲学是科学的“公因式”	193
以人为本的再认识	195

基层基础建设需要处理好的几个关系	203
从“一”做起 向“十”努力.....	208
坚持四条基本准则 努力构建和谐警民关系	212
解放思想与依法行政	217
雷锋精神与市场经济	219
严以修身 觉悟人生	222
“三基”工程建设的再思考	227
市场的决定性作用	232
运用辩证法观点深入理解“四风”问题	237
增强“五个力” 打造过硬班子	243
简谈稳准狠	246
弄清党与党员的关系 切实加强共产党员先进性的 修养	248
强化公安信访工作 发挥信息反馈作用	254
物质·认识·实践	256
精神更重要	259
评论一 思想的力量 / 遂春生	264
评论二 在思考中求进取 / 邢海珍	272

思考为公安工作插上翅膀（代序）

——读傅长才同志《警苑哲思》有感

张 策

黑龙江省绥化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傅长才同志，应该说是我的新朋友，因为我们只见过两三面，而且彼此来去匆匆，不及多谈。但从情感上说，老傅又是我的老朋友，他多读书，勤思考，有很多见解令我有茅塞顿开之感，这便和他有了亲近的感觉。遵他所嘱，为他的新作写上几句话，于我便是责无旁贷的事情。

地市级公安机关的领导，在我的心目中，是非常重要的位置，是公安机关这部国家机器中的枢纽。落实省里乃至部里、中央的工作部署，指挥属下数万基层民警，运筹帷幄，纵横捭阖，很多时候还要身先士卒，出生入死。在这个岗位上历练过的人，都是我们这支党和人民信赖的队伍中的精英。但是，由于工作繁忙，压力大，在这个位置上工作，读书和

思考似乎就成了一种奢侈。而像傅长才同志这样，既是一名优秀的指挥员，又能结合工作实际深入思考，把自己的工作实践提升到理论高度、哲学高度，确实值得我们敬佩。

我就是怀着这样的敬佩之情，打开他的新作《警苑哲思》的。

在自序里，长才同志开诚布公地强调说：“公安工作的实践，永远离不开公安工作理论的指导，不是在正确的、先进的公安工作理论指导下进行，就是在错误的、滞后的公安工作理论指导下进行。用正确的、先进的公安工作理论指导公安工作的实践，就会极大地推动和促进公安工作的发展；用错误的、滞后的公安工作理论指导公安工作的实践，就会严重地阻碍和破坏公安工作的发展。”这一段话，颇有振聋发聩之感，明确地、斩钉截铁地阐明了公安工作理论对公安工作指导的必然性和紧密性，毫不犹豫地确立了公安工作理论研究和探索的重要地位。这段话，是长才同志反复思考、深思熟虑后做出的判断，也是他的这部理论专著的核心思想。

思考，为长才同志的工作插上了翅膀，让他的思想自由飞翔。他从警 30 余年，坚持读书，偏好哲学，在紧张的公安工作之余，结合自己的实践，努力在理论的海洋遨游，“零零碎碎，积沙成塔”，积累下丰富的实践经验，形成自成一家的理论体系。在他的文章中，处处闪烁着哲学的光辉，三言两语之间，每每是精辟的分析和准确的判断。如说公安机关机构改革，他一针见血地指出：“机构改革的核心，是合与分的问题”，“职能上必须有质的特殊性，量的规定性”。如说打防结合，他说：“就全社会来说，应当坚持以防为主；就公安机关来说，应当坚持以打为主。”如说科学发展观，他旗帜鲜明地提出：“科学发展观是公安工作发展的重要指导方针及必须坚持和贯彻的重大战略思想。”我们要充分运用科学发展观的

原理，“科学统筹公安工作”。傅长才同志，显然已经形成了一整套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和思维方式，他在勤于学习思考的基础上，完成了由客观世界向主观世界的挺进。

近年来，像傅长才同志这样的公安基层领导干部越来越多，这是一件可喜的事情。他们的文化自觉，他们的理论追求，与他们对公安工作的职责感和荣誉感紧密结合，使他们成为公安战线德才兼备、文武双全的优秀领导者和组织者。长才同志无疑是其中的佼佼者。这部《警苑哲思》，是他多年思考的总结，是他理论探索的结晶，更是一部值得我们认真研读的优秀著作。

为此，我向我的新朋友也是老朋友傅长才同志致敬！也借此机会向和他一样战斗在公安工作一线的诸多优秀公安基层领导干部，致以我的敬礼！

（作者为中国作家协会全委会委员、全国公安文联秘书长）

自序

理论与实践是具体的、历史的统一。二者相互联系，相互依存，相互促进，不可分割。实践产生理论、发展理论、检验理论；理论能动地指导实践、推动实践、加快实践。没有理论指导的实践，就是盲目的实践；没有正确的、先进的理论指导实践，就不会有成功的实践。有的人认为：理论就是理论，实践就是实践，没有理论不也照样干吗？而且有的没有理论不也照样干得很好吗？这种把理论与实践割裂开来，尤其是忽视理论的观点是完全错误的。在日常的生产、工作和生活中，往往存在这样的情形：由于人们反复进行一项实践活动，而且反复应用一种理论指导一项实践活动，天天如此，久而久之，就在人们的头脑中形成一种思维定式、思维习惯。所以，人们常常会感到似乎没有理论指导的存在，我们天天都这样干，也没有理论指导啊！其实，理论指导依然

在发挥作用。

公安工作的实践，永远离不开公安工作理论的指导，不是在正确的、先进的公安工作理论指导下进行，就是在错误的、滞后的公安工作理论指导下进行。用正确的、先进的公安工作理论指导公安工作的实践，就会极大地推动和促进公安工作的发展；用错误的、滞后的公安工作理论指导公安工作的实践，就会严重地阻碍和破坏公安工作的发展。对此，要不断加强和深化公安工作的理论研究与探索，创造出更加科学、更加先进的公安工作理论成果，更好地指导公安工作的实践。本人从警30余年，坚持读书，尤其偏好哲学，力求把哲学思维融入公安工作之中。所以，工作之余，便多了一份思考，零零碎碎，积沙成塔，此塔虽然没有珍玉之身，却是个人心中的哲思之果，留存了时代的印记和对公安事业的情愫，此书故名《警苑哲思》。

但是，很不完善，很不尽如人意，也有很多缺点和不足，敬请批评指正。

承蒙全国公安文联秘书长张策先生的厚爱，百忙之中为本书作序，这既是提携也是鼓励，在此致敬。本书的出版得到了我的战友和兄弟逯春生、张立和等同志的帮助，正是有了这些无数基层警界的思考者和行动者，我们的工作才在不断探索中前行，并战胜了一个又一个困难，不断取得辉煌。

行走没有止步，思考就如光照耀。但愿我的思考能引发读者的共鸣，不胜欣慰。

是为序。

笔者
2015年8月

用哲学统领公安工作

哲学是关于世界观的学说，是系统化、理论化的世界观。它揭示了自然界、人类社会和人们思维的最一般规律。同时，哲学为我们提出了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最一般方法。哲学所揭示的规律，存在于任何事物之中；哲学所提出的方法，适用于解决任何问题。公安工作也不例外，时时、处处、事事都体现了哲学所揭示的规律；时时、处处、事事都必须应用哲学所提出的方法。公安民警学好哲学，用好哲学，就能够大大提高工作效率，提高社会效益，提高工作成功率；就能够牢牢把握公安工作的规律，把握公安工作的大局，把握公安工作的主动权。因此，公安民警要把哲学作为必修课、终生课，年年学、月月学、天天学，深入研究哲学，自觉应用哲学，把哲学原理和方法融入全部公安工作之中。

有人认为，哲学很深奥，哲学离我们很遥远，而且很难

学懂。其实不然，哲学就在身边，就在眼前，就在脚下，就在我们的现实工作和生活之中。工作中的每一件事，生活中的每一件事都有哲学的存在。只要认真体会，反复琢磨，细心品味，刻苦钻研，任何人都可以学懂、弄通。当你学懂了、弄通了哲学，就会感到哲学并不深奥，并不遥远，并不难学，而且很有兴趣。当哲学占领了你的思维阵地，遇到问题你就会用哲学的视角去思考，你就会更加富有智慧。因此，在公安机关，学习哲学，应用哲学，不能只是少数人的行为，而应当成为全体民警的自觉行为。

回顾公安工作的历史，我们会清醒地看到：公安工作出现的各种挫折与失误，究其思想根源，就是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所造成的，特别是冤假错案的发生与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有着必然的联系。但是，历史的教训我们并没有认真、彻底地吸取，唯心主义和形而上学的观点，在公安工作领域依然存在，有时在某些人的身上表现得还很突出，严重地阻碍了公安工作的健康发展。因此，坚持唯物主义，反对唯心主义；坚持辩证法，反对形而上学，对公安工作来说极其重要。真正让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占领公安工作阵地，用其武装公安机关的各级领导及全体民警，用其指导各项公安工作的开展，使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原理与方法在公安工作领域得到更广泛、更深入、更持久、更自觉的应用，从而创造出更新、更好、更多、更大的公安工作成果。

各级公安机关都要积极组织、认真开展“学哲学，用哲学”的活动，并且要长期坚持下去，让哲学深入警心，让哲学在公安工作这块土壤上生根、开花、结果。当公安机关的各级领导及全体民警都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武装起来的时候，各项公安工作都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指导的时候，一个生机勃勃的公安工作的春天就一定能够呈现在人们的面前。

关于公安队伍建设的思考

公安队伍建设同其他事物一样，有其内在的规律和特点，只有积极探索，充分认识，准确把握其规律和特点，并科学地采取相应的对策和措施，才能全面提升公安队伍建设的水平。长期公安工作的实践使我深深体会到，公安队伍建设必须抓住以下几个基本点：

一、公安队伍建设要紧紧围绕提高六大素质

如果说产品的质量问题，说到底是劳动者的素质问题，那么公安工作的质量问题，说到底就是民警的素质问题。因此，我们要紧紧抓住提高素质这个关键不放，坚持常抓不懈，做到年年抓、月月抓、天天抓、时时抓、处处抓。

1. 提高政治素质。政治素质是一个人各个方面素质的核心和导向，占统领地位。一方面，要通过经常性地提高理论

修养和政治修养，深刻理解并正确掌握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及科学发展观的基本原理，全面提高民警的政治理论水平，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另一方面，要通过经常性的思想政治工作，不断引导、规范、调整民警的思想和行为，全面提高民警的思想政治觉悟，从而使广大民警始终保持理论上的清醒，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立场，始终保持优良的作风。特别是在大是大非面前，能够敏锐地洞察事物的本质，始终旗帜鲜明地同党和人民站在一起。确保公安队伍永远忠于党、忠于祖国、忠于人民、忠于法律、忠于公安事业。

2. 提高业务素质。民警的业务素质是指民警完成业务工作的能力和水平，它是理论与实践的结晶，即业务素质 = 业务理论 + 业务实践。业务理论和业务实践结合得越好，其业务素质就越高；业务理论和业务实践结合得越差，其业务素质就越低。只有业务理论，没有业务实践，就是纸上谈兵，没有效果；只有业务实践，没有业务理论，就是无的放矢，增加成本。因此，提高业务素质要从理论和实践两个方面做文章。二者相互依托，相互促进，相互提高。业务素质的提高主要取决于两个方面：一方面，通过各种形式的岗位培训、大练内功、业余自学、工作分析等措施和手段，认真学习公安业务知识、有关法律法规知识。另一方面，要将这些知识自觉地、娴熟地、脚踏实地地应用到各项业务工作的实践中，练就一身过硬的本领，积累雄厚扎实的基本功，达到能正确执行法律、能做好群众工作、能协调各种关系、能完成各项任务。

3. 提高文化素质。文化素质是人的基本素质。有了较高的文化素质，就能够加快其他方面素质的提高。文化素质的提高主要是通过参加成人学历教育、自学考试、业余学习等

方式，学习和掌握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逻辑学、语言文学、历史学、天文学、地理学等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的基础知识，从而不断提高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撰写文章能力、为人处世能力。

4. 提高科技素质。科学技术发展到今天，涉及各个领域，公安工作也不例外。一方面，违法犯罪分子将利用科学技术手段进行违法犯罪活动；另一方面，我们将利用科学技术手段同违法犯罪分子作斗争。没有较高的科技素质，就难以适应对敌斗争的需要。因此，必须把提高科技素质提到重要的日程上来。科技素质的提高主要是通过有计划、有组织的专业培训和立足岗位坚持自学等方式，不断学习、探索、钻研高科技领域的知识和技术，使广大民警掌握信息知识（包括市场经济信息、科技文化信息、犯罪信息等）、电子通信技术、电子计算机应用技术、侦查破案技术、检验鉴定技术以及各类新型枪械武器的使用技术等方面的知识，跟上科技发展的步伐，以百倍的信心勇敢地面对并战胜来自不同领域犯罪分子的挑战，从而发挥我们用现代化高科技手段打击犯罪的功效。

5. 提高身体素质。身体素质也是人的基本素质。公安民警时时刻刻都面临着与各种违法犯罪分子的体能较量。有好的身体素质，才能制服违法犯罪分子；没有好的身体素质，就难以制服他们。目前，抓捕违法犯罪嫌疑人时存在的一个共性问题，就是靠人海战术，而且伤亡比较大，这就是由我们的身体素质决定的。同时，人海战术也加大了公安工作的警务成本。因此，提高身体素质势在必行。身体素质的提高主要是通过坚持经常性的体育锻炼、积极参加群体性体育运动、规范性的警体训练等途径，积极组织开展岗位练兵比武以及各类有益于身体健康的体育比赛等活动，强身健体。近几年

来，各地公安机关在统一组织的体检中发现，有相当一部分民警患有慢性疾病，身体状况普遍较差。当然，这与广大民警夜以继日、废寝忘食地工作是分不开的，但更重要的还是缺乏必要的锻炼。常言道，生命在于运动。因此，各基层单位要加强小型健身房建设，没有的要创造条件建起来，已有的要完善设施，提高使用率，真正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广大民警要发扬“闻鸡起舞”“冬练三九、夏练三伏”的精神，每个人每天都要利用一定的时间坚持锻炼，每个单位每周都要组织开展一次警体训练，提高警务技能，特别是增强应变能力和克敌制胜的本领，以满足对敌斗争的需要，从而真正达到“平时多流汗、战时少流血”。

6. 提高心理素质。人民警察面对的是形形色色的犯罪和错综复杂的社会环境，承担的是艰难而危险的任务，没有良好的心理素质，很难驾驭工作局面。因此，每一位民警都要有一个沉着冷静、机智果敢、不畏艰险、迎接挑战、转败为胜的心理素质，时刻保持旺盛的斗志、饱满的热情、乐观的心态、向上的劲头。心理素质的提高主要来自两个方面：一方面，要有坚强的政治素质作支撑，只要心中把党和人民的利益放在高于一切的地位，就不怕任何艰难困苦，就不怕流血牺牲；另一方面，要经常在对敌斗争的实践中接受锻炼和考验，身经百战，自我培养心理素质。

这六个素质相互联系，缺一不可，共同提高。只有同时具备这六个素质，才是一名真正合格的人民警察。

二、公安队伍建设要树立八大形象

形象是素质的外在表现，是民警的行为作用于群众、作用于社会而产生的客观效果。当群众和社会对民警的行为满意的时候，说明我们的形象就好；当群众和社会对民警的行